



# 开放课题申请指南

(2021)

依据《广西壮族自治区重点实验室管理办法》等文件规定，为进一步提高对外开放与交流，广西核物理与核技术重点实验室设置开放课题，接受国内外学者申请，本年度计划资助 8 个项目，每项拟资助 3-5 万元，研究期限 1-2 年。

## 一、资助方向

本年度支持下列方向的申请，不在本指南规定的申报课题均不受理。

1. 原子核结构及核反应：原子核质量公式、重离子核反应、裂变机制及裂变后现象、原子核对称能、原子核结团结构、核数据等研究。
2. 粒子物理：强子谱、强子性质和结构、奇特强子态的产生和衰变、高能重离子碰撞与退禁闭相变的唯象研究、强相互作用有效理论、北京正负电子对撞机 BEPCII、北京谱仪 BESIII 相关实验数据分析等研究。
3. 加速器质谱技术及应用：核素示踪技术、核辐照技术、核数据测量及其在核工程中的应用、穆斯堡尔谱测量技术等研究。
4. 凝聚态物理：草酸根类桥联分子磁性材料、金属氧化物磁性材料、石墨烯材料制备及发光特性等研究。
5. 光学：分布式光纤传感技术及应用、光纤光栅传感技术应用、光学精密表面检测等研究。

## 二、申请人条件

1. 国内外高校、科研院所等企事业单位正式员工，均可根据课题指南提出申请。具有博士学位或副高级以上职称可直接申请，其他人员需两位具有高级职称科技人员推荐。
2. 凡已承担本实验室开放课题在研、未按期或未按原计划完成项目的负责人，不能申请。
3. 每个申请项目需要指定一位实验室研究人员作为合作人(联系人)协助申请人完成项目有关工作。优先资助与本室研究人员有一定合作基础的课题。
4. 实验室固定人员不能申请开放课题。

## 三、申请与受理

申请者须下载《广西核物理与核技术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基金申请书》，如实填写，申请人签名并经所在单位同意加盖单位公章后，将电子版(签字盖章页扫描)发至邮箱 klnp@gxnu.edu.cn。纸质版待立项后提交。申请截止日期：2021年10月20日。

联系人：欧立 联系电话：0773-5838540

#### 四、其它

1. 开放课题经费可在广西师范大学使用，也可以外拨到申请者所在单位使用。经费使用需遵守《广西师范大学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经费管理办法》规定。

2. 开放课题基金资助取得的科研成果，由本实验室与项目承担者所在单位共享；发表论文、申请鉴定、成果报奖时均应署名。发表论文时在第一作者或者通讯作者单位中注明实验室全名：广西师范大学-广西核物理与核技术重点实验室。英文：Guangxi Key Laboratory of Nuclear Physics and Nuclear Technology, Guangxi Normal University. 并标注开放课题，中文署名：广西核物理与核技术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(NLKxxx)，英文署名：The Open Project of Guangxi Key Laboratory of Nuclear Physics and Nuclear Technology, No.NLKxxx.

3. 开放课题负责人必须按要求填写年度进展报告，并按规定及时提交结题报告和相应的学术论文、专利、奖励、批文等成果复印件。

广西核物理与核技术重点实验室

2021年9月15日